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號21樓

承辦人：吳宓櫻

電話：(02)29603456 分機2753

傳真：(02)29681340

電子信箱：AQ3122@ntpc.gov.tw

受文者：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女子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0月17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國字第1111983365號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1122437671_2_111D2440126-01.pdf)

主旨：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下稱國教署）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111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優良雙語教學教案設計徵選辦法」，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教署111年10月14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141002號函辦理。
- 二、國教署為提升教育人員對雙語教育之興趣，並在國中小階段建構良好的雙語環境，鼓勵教師在學科領域教授之餘，可建構語言環境與語言使用為輔助，藉由讓中小學學校現場教師進行雙語課程研發及雙語教學教案設計活動，以達推動教育現場學科領域融入雙語教學之目的，爰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111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優良雙語教學教案設計徵選辦法」，請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
- 三、前揭教案徵選辦法說明如下：
 - (一)徵選對象：全國公私立國民中小學教師，含實習及代理教師。

(二)徵選組別及限制如下：國中組、國小組（各組以該教育階段之學生為教案活動實施對象）；另本次徵選以2-4學習階段別為主（語文領域不在此次徵件範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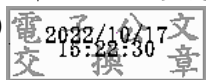
(三)時間：即日起至111年11月11日截止收件，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

(四)收件方式：將報名表、教案作品及著作權授權同意書WORD及PDF檔，傳送至電子信箱bilingual914@gmail.com並註明主旨【教案設計徵選-參與組別(國中/國小)-參與領域-徵選者姓名】。

四、本案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林子斌教授團隊」，專任助理李珮寧，連絡電話：(02)77053288分機16，信箱bilingual914@gmail.com。

正本：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小(除 新北市淡水區淡海國民小學、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

副本：新北市三重區修德國民小學(英資中心)、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均含附件)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